**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汉区税务局**

**2024年度中央空调多联机组采购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汉区税务局中央空调多联机组采购项目

（二）预算金额：520万元

（三）项目概况：本项目安装的建筑物为框架结构，分为A座和B座。其中A座共8层、B座共7层，建筑物高度36米，建筑物功能为办公场所。本项目要替换的原空调系统由于运行和自然磨损，能效降低、无法满足纳税服务办公场所的舒适度和整体节能的需求。经专业机构鉴定，现在需要对空调系统进行改造升级，提高空调能效和办公场所的舒适度。

**二、项目内容**

（一）具体改造范围

1、A座改造范围为3、4、6、7、8层，改造空调系统为3K-1、4K-1、6K-1、7K-1、8K-1；

2、B座改造范围为夹层、2、3、4、5、6层，改造空调系统为JK-1、JK-2、2K-2、2K-3、4K-2、4K-3、5K-2、5K-3、6K-2、6K-3；

（二）具体改造内容

1、拆除空调改造区域的吊顶、拆除改造范围内的旧空调设备及相应管线；

2、空调改造系统安装新空调设备及相应管线（包含空调设备、冷媒铜管、冷凝水管、管道保温、内外机通讯线、空调设备电源线、空调设备控制器及控制线、管道设备支吊架等全部内容）、恢复改造区域吊顶；

3、改造空调系统通电调试。

4、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三）施工国家标准

1.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2.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GB51251-2017)
3.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版
4.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5.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67-2019）
6. 《展览建筑设计规范》（JGJ218-2010）
7.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
8. 《消防设施通用标准》 （GB 55036-2022）
9.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 55037-2022）
10.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55016-2021）
11.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GB55015-2021）
12. 国家其他现行施工规范及有关规定和指导性文件

## 三、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台数 | 备注 |
| 1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29.5 冷媒:R410a | 台 | 1 |  |
| 2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51.5 冷媒:R410a | 台 | 3 |  |
| 3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58 冷媒:R410a | 台 | 1 |  |
| 4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63 冷媒:R410a | 台 | 2 |  |
| 5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97.5 冷媒:R410a | 台 | 1 |  |
| 6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06.5 冷媒:R410a | 台 | 2 |  |
| 7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46 冷媒:R410a | 台 | 3 |  |
| 8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40 冷媒:R410a | 台 | 1 |  |
| 9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SWJ-101 冷媒:R410a | 台 | 1 |  |
| 10 | 多联机新风室外机XF-22.4 冷媒:R410a | 台 | 2 |  |
| 11 | 多联机新风室外机XF-28.0 冷媒:R410a | 台 | 15 |  |
| 12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2.8 | 台 | 7 |  |
| 13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3.6 | 台 | 13 |  |
| 14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4.3 | 台 | 29 |  |
| 15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4.5 | 台 | 9 |  |
| 16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5.6 | 台 | 27 |  |
| 17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6.3 | 台 | 32 |  |
| 18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7.1 | 台 | 1 |  |
| 19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9.0 | 台 | 17 |  |
| 20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10.0 | 台 | 24 |  |
| 21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12.5 | 台 | 2 |  |
| 22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FGJ-14.0 | 台 | 1 |  |
| 23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TQR-3.6 | 台 | 2 | 标配提升水泵 |
| 24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TQR-4.5 | 台 | 2 | 标配提升水泵 |
| 25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TQR-6.3 | 台 | 54 | 标配提升水泵 |
| 26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TQR-8.0 | 台 | 2 | 标配提升水泵 |
| 27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TQR-10.0 | 台 | 16 | 标配提升水泵 |
| 28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TQR-11.2 | 台 | 16 | 标配提升水泵 |
| 29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TQR-14.0 | 台 | 31 | 标配提升水泵 |
| 30 | 多联机新风室内机XF-1680 | 台 | 2 |  |
| 31 | 多联机新风室内机XF-2000 | 台 | 15 |  |
| 32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线控器 | 个 | 302 |  |
| 33 | 物联网集控网关及其系统 | 套 | 2 | 与所投空调同品牌 |
| 34 | 箱式静音风机 风量:1300m³/h 全压50Pa | 台 | 4 |  |
| 35 | 箱式静音风机 风量:2000m³/h 全压220Pa | 台 | 1 |  |
| 36 | 天花排气扇 风量:200m³/h | 台 | 20 |  |

注：报价金额是所有费用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吊顶拆除及恢复、零配件、运输装卸、拆除、安装调试、验收、软件升级、维护、售后、人员培训、管理、企业合理利润、人工、企业合理利润、验货时所需产品质量检测费等费用以及一切其它相关费用。

## 四、主要产品技术要求

**说明：“★”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完全满足，“#”则表示属一般指标项。“证明材料要求”填“否”的，以投标人在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响应承诺为准。“证明材料要求”填“是”的，投标人应按“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包含相关指标项的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重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 **重要性** | **是否需要证明材料** | **证明材料** |
|  | SWJ-129.5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29.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44.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39.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6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7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51.5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51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69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42.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45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7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58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58.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75.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45.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45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63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63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81.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47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45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97.5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96.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219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60.9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45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70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06.5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0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19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30.4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3.9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46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46.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63.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40.07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65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7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40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40.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56.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37.8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6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7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SWJ-101 | 风冷变频多联机室外机 | 1.制冷量≥101.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12.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27.92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45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67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XF-22.4 | 风冷变频多联新风室外机 | 1.制冷量≥22.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25.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4.8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4.8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5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XF-28.0 | 风冷变频多联新风室外机 | 1.制冷量≥28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31.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制冷功率≤6.8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APF≥5W·h(W·h)；组合模块用单模块平均值计算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5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2.8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2.8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3.2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058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45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3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35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3.6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3.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0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55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3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35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4.3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4.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0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66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3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35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4.5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4.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5.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0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72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3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35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5.6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5.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6.3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85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3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3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6.3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6.3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7.1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62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85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3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40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7.1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7.1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8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62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1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3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3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9.0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9.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0.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78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42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6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42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10.0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10.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1.2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78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452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6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43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12.5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12.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4.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29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96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6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43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FGJ-14.0 | 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 | 1.制冷量≥1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29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20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值≥6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最大噪音值≤43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TQR-3.6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 | 1.制冷量≥3.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4.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0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75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30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TQR-4.5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 | 1.制冷量≥4.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5.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0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8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40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TQR-6.3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 | 1.制冷量≥6.3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7.1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07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0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40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TQR-8.0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 | 1.制冷量≥8.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9.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07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1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43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TQR-10.0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 | 1.制冷量≥10.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1.2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3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4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43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TQR-11.2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 | 1.制冷量≥11.2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2.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3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5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43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TQR-14.0 | 天花板嵌入式环绕出风室内机 | 1.制冷量≥14.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6.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功率≤0.16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7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噪音值≤48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XF-1680 | 风冷变频多联新风室内机 | 1.制冷量≥22.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3.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额定功率≤0.45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168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25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额定噪音值≤54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7.采用DC直流电机；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 XF-2100 | 风冷变频多联新风室内机 | 1.制冷量≥28.0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2.制热量≥17.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额定功率≤0.54kw；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最大风量≥2100m³/h；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5.最大静压≥250p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6.额定噪音值≤54dB(A)；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7.采用 DC直流电机；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2、所投多联机室外机采用直流电机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3、多联机室外机变频压缩机采用直流变频涡旋压缩机，整机与压缩机同品牌，每台压缩机可变频运转并采用喷气增焓技术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4、空调系统应具备单机控制、成组控制、集中控制、分户计量、云端控制等多种控制功能。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5、室外机电控元器件有密闭电控盒，防尘、防水的防护等级达IPX4或IP55 ,不受外界环境影响。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6、室内外机通讯线有多种连连接方式，且能够实现无极性连接，简化安装程序，不会导致线被接反，出现故障。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7、变频多联空调机组具备四重后备运转功能，压缩机备份、模块间备份、变频器备份、传感器备份，保证系统更安全可靠运行。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8、压缩机及变频器有多重保护功能，主控电流阀值保护，快速降频保护，变频器峰值电流保护及压缩机退磁保护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39、所投空调具备以下功能：1、自动重启功能，长时间断电，会自动存储记忆；2、制热快速启动，90s快速制热启动；3、多种回油控制技术；4、底部防结霜功能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0、所投多联机组室外机具有第三方国家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中国电器防腐蚀等级认证证书，产品防腐蚀等级达到WF2级。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41、所投多联机设备性能稳定，能实现高环温制冷能力零衰减、长配管制冷能力低衰减、低环温制热能力低衰减 | | | |  | 是 | 制造商公开发行的产品样册或第三方检验报告 |

## 五、商务要求

**说明：“★”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完全满足，并在投标文件中逐条应答。未逐条应答的条款，视为不满足。**

| **序号** | **商务条款** | **商务要求** | **重要性** |
| --- | --- | --- | --- |
| 1 | 交货/实施地点 | 江汉区税务局空调改造工程项目指定地点 | ★ |
| 2 | 交付期 | 自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之日起120日历日内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 ★ |
| 3 | 质保期 | （1）所有设备2年质保；  （2）防水工程质保5年；  （3）其他施工及安装工程质保2年。  质保期自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 |
| 4 | 报价要求 | 报价金额是所有费用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吊顶拆除及恢复、零配件、运输装卸、拆除、安装调试、验收、软件升级、维护、售后、人员培训、管理、企业合理利润、人工、企业合理利润、验货时所需产品质量检测费等费用等等费用以及一切其它相关费用。 | ★ |
| 5 | 供货要求 | （1）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节能、卫生标准，国家及有关行业产品质量认证标准，招标文件的质量和环保要求及双方签字确认的相关承诺及协议。  （2）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标准、技术性能指标等，能够安全和稳定地运行，且设备（包括全部部件、备品备件）是原厂生产、全新、完整、未使用过。货物上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3）所供设备不得为已停产产品（辅材除外），所供设备如生产厂家计划停产，供应商应书面通知采购人并采取积极措施，停产后仍需保证配件供应至质保期结束。  （4）供应商所提供的软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功能指标，能够安全和稳定地运行，保证所售出的产品享有合法的权利，没有侵犯第三方的权利；保证在产品开发、实施过程中所获得的采购人信息不外泄、不宣传。  （5）供应商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清晰、准确，能够满足设备系统的安装、调试、考核、操作以及维修和保养的需要。  （6）全部货物现场开封，设备在现场安装过程中，如发生与合同约定条款不符的情况，供应商应无条件更换。 | ★ |
| 6 | 包装要求 | （1）包装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 》 (财办库〔2020〕123号)等国家相关规定。  （2）供应商应对设备进行妥善包装，以满足设备运至安装场地及在安装场地保管的需要。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从而保护设备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长途运输并适宜保管。  （3）每个独立包装箱内应附装箱清单、质量合格证、装配图、说明书、操作指南等资料。  （4）供应商负责自行选择适宜的运输工具及线路安排设备运输，货物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等风险自行承担。 | ★ |
| 7 | 安装调试 | （1）供应商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调试，直到设备正常运行。安装调试人员必须是专业技术人员。供应商须报告安装调试人员的技术资质，同时还须保障安装调试人员的作业安全。  （2）供应商派出的技术人员应自备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特殊工具和专用仪器仪表等，所需的安装材料、耗材、施工费等由供应商负担。  （3）供应商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需严格遵守江汉区税务局规范，不得影响正常秩序。  （4）供应商应在现场对设备进行调试和试运行，以检验其设计制作操作性和功能等方面的情况。设备安装完毕，应在采购人的监督下进行设备的所有功能性试运行。 | ★ |
| 8 | 验收要求 | 供应商在完成对应验收阶段的工作后，应向采购人递交验收申请的书面材料，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提出修改意见并通知供应商，另定验收日期。  （1）交货验收  货物为原厂制造的全新合格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合法安全使用。包装标准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货物到货后，供应商应在3天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采购人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进行交货验收。  交货验收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包装等因素。供应商应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产品合格证、原厂保修卡、系统授权书、系统配置文件、配件及工具等。  （2）系统验收  交货验收合格、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人、供应商共同对系统进行系统验收。  系统验收应满足：系统设备运行正常；系统设备的各项功能正常，参数指标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本项目下所有技术文件相符；系统各项功能正常，系统功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本项目下所有技术文件相符。  （3）项目终验  系统验收合格且系统试运行12个月后，采购人、供应商共同对系统进行项目终验。  项目终验应满足：系统设备运行正常；系统试运行的各项功能正常，系统功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本项目下所有技术文件相符。  本项目各阶段验收报告，由双方共同签订。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服务不符合招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供应商应负责整改直至问题全部解决。验收过程中，如双方对合同标的质量发生争议，应当聘请采购人所在地相关专业机构对有争议的货物、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检验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  |
| 9 | 付款方式 | 中标后签合同和甲方谈判沟通。 | ★ |
| 10 | 技术培训 | （1）货物到使用现场后，供应商应按采购人的安排即时派员到采购人现场参与并指导。  （2）设备、系统开始试运行后，供应商应就功能、性能、注意事项等举办不少于2次的专业技术工程师现场实操技术培训课程。供应商技术人员技术水平、技能等应确保能承担此培训、指导工作。培训费、差旅费、食宿费等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详细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并应确保采购人相关人员能独立、熟练地进行操作和维修保养。 |  |
| 11 | 售后服务 | （1）质保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7\*24小时的在线服务；出现设备故障，供应商在2小时内进行响应，8小时内恢复使用。如供应商不能在8小时内解决，则12小时内用原厂商提供的备件或备机替换，并采取一切措施保证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行。  （2）质保期内因仪器设备质量问题供应商应提供免费上门服务，必须使用原厂全新配件。  （3）质保期内同一故障维修达三次，供应商无条件更换新产品。  （4）在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对所有设备常规检查和维护，每年应不少于2次的定期上门巡检，并记录建档案。  （5）超过质保期后，供应商须提供长期的技术支持，设备发生故障，供应商需免费上门服务，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响应时间同质保期响应时间。同时，对采购人进行定期回访（电话或现场），保证设备正常高效运行。 | ★ |
| 12 | 知识产权 | （1）供应商保证，根据本项目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没有任何权利瑕疵，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采购人在享有合同项下任何一部分权利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权利等任何权利主张。如果任何人因此对采购人主张权利，由供应商负责处理一切纠纷及相关事宜。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其承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鉴定费、调查取证费和其他一切相关的费用。  （2）采购人对其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等拥有知识产权，供应商承诺尊重与保护采购人的知识产权。  （3）供应商应保证以正确方式使用采购人商标、企业名称、企业标识、业务标识等采购人信息，不得擅自改动、歪曲整体形象或组成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为本合同以外的目的使用采购人商标、企业名称、企业标识、业务标识等采购人信息，且不得将采购人商标、企业名称、企业标识、业务标识等采购人信息作其他用途或者许可他人使用。 | ★ |
| 13 | 保密 | 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均有责任对本合同所涉及的信息及其它内容对第三方保密。如一方泄露合同信息，需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向守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 |

**本项目公示期为2024年6月13日至17日，如有相关意见，请与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汉区税务局联系，联系人：冯永升，联系电话：027-82800190**